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换届离任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届满，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方案〉的议案》，根据相关决议，公司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不再续任，现将相关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一、离任董事、独立董事

(1)富国平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但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止本公告日，富国平先生直接及通过资管计划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79,294,2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

富国平先生承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2017〕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杨小蔚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但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止本公告日，杨小蔚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0,657,5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8%。

杨小蔚女士承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2017〕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杨铮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杨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336,1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

杨铮先生承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2017〕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沈文江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5)许颐璐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许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5,048,000 份。

(6)张玉臣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离任监事

(1)张后宽先生因任期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18,000 份。

(2)周瑜宏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离任高管

(1)邓世强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被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邓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60,000 份。

(2)王善力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被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32,000 份。

(3)许颐璐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被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许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为 5,048,000 份。

(4)杨铮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被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相关情况请参考“一(3)”之内容。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管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8日